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行业政策影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简称“《意见》”），公司关注到该《意见》可能对教育培训行业环境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主营的K12（包括义务教育阶段以及普通高中阶段）教育培训业务预计将受到影响，其中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科培训业务预计受到影响可能较大，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各地方预计将结合实际情况出台相应管理政策（以上统称“双减”政策），对此，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学大教育”）高度重视并认真分析研究了《意见》的有关内容，现将该政策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提示如下：

一、国家“双减”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业务主要是为国内有辅导需求的学生提供个性化的教育培训服务，生源主要为义务教育阶段以及普通高中阶段学生。其中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科培训业务预计将受到影响可能较大。结合公司近年运营情况，公司教育培训业务营业收入占比近99%，其中，高中阶段营业收入占教育培训业务收入约60%，义务教育阶段营业收入占教育培训业务收入约40%，其中，初三阶段营业收入占教育培训业务收入约20%，《意见》的实施预计将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等产生一定影响。此外，根据新的行业政策，公司在相关学科类教学网点开设、对外融资、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收费等方面预计也会受到不同程度影响。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学大教育坚决拥护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定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刻认识“双减”重大意义，持续关注国家和行业政策动态，深度分析研究相关政策法规，把握政策动态与趋势，分析可能存在的风险与机遇；建立政策风险预警防控机制，积极配合各级政府监管，保证企业依法合规经营。

学大教育成立二十年来，始终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办好个性化教育”为准则，以做好对教育体系的有益补充和积极建设为己任。公司本次将继续严格遵守教育法规和政策，贯彻国家“双减”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调整现有业务经营策略，进一步提高针对普通高中阶段的培训业务收入占比，规范义务教育阶段学科培训业务模式，深化服务质量等，确保合规经营；丰富产品线布局，计划在义务教育阶段提供素质类、科技类等课程产品和教学服务，计划探索职业教育等领域业务等；同时积极探索和拓展其他新的业务增长点，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提升公司发展活力和核心竞争力。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守教育初心，严格遵守教育法规和政策。与时俱进，不断创新，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贡献力量。

公司将持续关注“双减”政策的相关影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6日